

股票代码：600403

股票简称：大有能源

#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有关事宜

**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15:30；

**会议地点：**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 6 号，公司机关 2 号楼 2 楼东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5月8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议程：**

序号	议 程	备注
1	(1)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 主持人宣读到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所代表的股份数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2	(1) 工作人员宣读本次股东会审议的8项议案； (2) 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到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提问或发言，主持人指定有关人员回答。	
3	(1) 会议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p>(2) 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p> <p>(3) 计票人统计表决结果。</p>	
4	<p>(1) 工作人员宣读投票表决结果；</p> <p>(2) 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书》。</p>	
5	<p>主持人宣布大会闭幕，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署本次股东会会议记录和决议。</p>	

议案一

##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附件：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附件：

#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有效地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商品煤产量 1089.44 万吨，商品煤销量 1076.71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41.1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6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93.65 亿元，负债总额 150.60 亿元，净资产 43.05 亿元，资产负债率 77.77%。

###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审议通过 33 项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5年3月1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为塔河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2	2025年4月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2.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3.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li> <li>4.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li> <li>5.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6.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li> <li>7.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li> <li>8.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li> <li>9. 关于《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li> <li>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 <li>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融资方案的议案</li> <li>12. 关于聘请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li> <li>13.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li> <li>14.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议案</li> </ol>
3	2025年4月25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li> <li>2. 关于为塔河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li> <li>3.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li> <li>4. 关于为公司固定资产项目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li> <li>5. 关于召开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4	2025年7月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转让产能置换指标的议案</li> <li>2. 关于向义安矿业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li> <li>3. 关于为义安矿业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li> <li>4. 关于召开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5	2025年8月27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2. 关于《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li> <li>3. 关于为塔河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li> </ol>

6	2025年10月29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2025年11月11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召开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25年11月1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变更项目借款抵押物的议案
9	2025年12月25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 关于为塔河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3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共审议通过11项议案。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依法依规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各项决策顺利实施。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5年5月16日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1.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	2025年7月18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为义安矿业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3	2025年11月28日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 4 个专门委员会。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等议案进行了审议。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同时，独立董事通过审阅资料、现场考察以及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沟通等方式，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公司治理等事项，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定期报告和各类临时公告。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共披露定期报告 4 项，临时公告 62 项，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 **（六）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举办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投资

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沟通交流。日常工作中，公司通过电子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互动交流，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经营状况、公司治理等问题，听取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 **（七）监事会改革情况**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完成监事会改革，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并同步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制定《内部审计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保证各项决议的顺利实施。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规范性。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构建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议案二

##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附件：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附件：

#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经理层沉着应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经济环境，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总体目标，立足实际、稳中求进、着眼长远，紧盯重点工作，狠抓管理提升，努力防范财务风险，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效支撑。现就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情况

#### 1、财务报告的范围及执行的会计制度

(1) 财务报告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母公司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 10 家子公司。

(2)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补充规定。以公历年作为会计年度，以权责发生制作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一般计量属性，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2、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2025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绩效

#### （一）2025 年度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资产总额 193.65 亿元，负债总额 150.60 亿

元，净资产 43.05 亿元，资产负债率 77.77%，累计未分配利润 3.45 亿元。

**(二) 2025 年度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1. 产量 1089.44 万吨，较去年同期 968.06 万吨增产 121.38 万吨。  
2. 销量 1076.71 万吨，较去年同期 953.37 万吨增销 123.34 万吨。  
3. 平均售价 346.46 元/吨，较同期 470.49 元/吨下降 124.03 元/吨。

4. 营业收入 41.12 亿元，较同期 49.30 亿元减少 8.18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煤炭行业持续下行以及部分矿井煤质较差，致使煤炭平均售价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5. 营业成本 43.58 亿元，较去年同期 43.96 亿元下降 0.38 亿元，主要系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持续推进降本增效相关举措，优化成本管控，有效控制了营业成本相关支出。

6. 销售费用 1.21 亿元，与去年同期 1.20 亿元基本持平。

7. 管理费用 8.01 亿元，较去年同期 8.64 亿元下降 0.63 亿元，主要原因是煤炭市场持续下行，公司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公司采取压减冗余人员、严格考核兑现等降本措施来实现减亏目标。

8. 财务费用 3.05 亿元，较上年同期 2.21 亿元增加 0.84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随着煤炭市场的持续下行，公司为维持稳定的现金流，确保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积极与多家金融机构对接，获取新增融资贷款，致使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9. 信用减值损失-0.58 亿元，较上年同期 0.22 亿元增加 0.80 亿元，主要是对储配中心贸易逾期事项，针对每笔业务按照单项认定或账龄风险组合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0. 资产减值损失-1.27 亿元，较上年同期-0.22 亿元，增加 1.05 亿元，主要是 2025 年度对闲置、待报废资产、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有减值迹象的资产组计提了减值。

11. 利润总额-18.99 亿元，较去年同期-8.78 亿元增亏 10.21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煤炭行业持续下行，叠加部分矿井煤质较差，导致煤炭售价同比降幅较大，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8.18 亿元；此外，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36 亿元。

12.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20.9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6 亿元。

### 三、公司本期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

2025 年以来，国内煤炭市场持续下行，叠加公司部分矿井受工作面地质条件变化影响，煤质有所下降，导致公司商品煤平均售价同比降低 124.03 元/吨。虽然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 121.38 万吨，但综合影响下，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8.18 亿元。

特此报告。

### 议案三

##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 议案四

#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608.7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4,511.20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26 年度公司发展规划，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议案五

## 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 议案六

#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 （一）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购买产品和服务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220,150万元，实际发生额181,345万元，实际发生额比预计少38,8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预计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	
1	向关联人销售煤炭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000	2,954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87,000	74,681	煤炭价格下降等因素
2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崮函电力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000	2,556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0	2,617	关联单位临时停产
3	向关联人销售物资、材料（主要是物资采购中心向关联单位销售物资、材料）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0,000	5,615	关联单位经营情况发生变化，需求大幅降低。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	55	关联单位经营情况发生变化，需求大幅降低。
4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劳务派遣、救护、培训等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200	1,359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300	87	报告期业务量下降
5	向关联人提供通讯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50	235	关联单位经营情况发生变化，需求降低。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	11	
6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500	2,862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		2025 年未承揽到相关业务。
7	向关联人出租固定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1,000	7,223	关联单位经营情况发生

	资产及提供其他服务等				变化，需求大幅降低。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	11	
<b>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合计：</b>			<b>125,450</b>	<b>100,266</b>	
1	向关联人采购煤炭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0	4,088	煤炭价格下降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000	1,234	贸易业务大幅减少
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工程施工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5,000	17,249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000	1,467	原计划工程未实施
3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配件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000	16,452	生产计划优化，采购量压减。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0,000	11,826	
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300	2,072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100	1,899	
5	向关联人采购电力（主要是采购关联单位新义科技的瓦斯发电）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0	24	关联单位瓦斯抽采量未达预期
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检测劳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	411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00	25	业务量大幅减少
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修理服务、培训费、租赁费、房屋托管费等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5,000	22,056	相关服务大幅增加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500	2,276	
<b>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服务合计：</b>			<b>94,700</b>	<b>81,079</b>	
<b>总计</b>			<b>220,150</b>	<b>181,345</b>	

注1：河南能源指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义煤公司指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崧函电力指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崧函电力供应有限责任公司，新义科技指义煤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义矿业科技有限公司，物资采购中心指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中心。

注2：2025年9月25日，河南省委、省政府决定对河南能源和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神马集团”）实施战略重组，重组完成后，平煤神马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平煤神马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大有能源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5年度，平煤神马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大有能源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金额为4.06万元，该交易额未包含在上表所述的关联交易范围之内。

## （二）金融服务

2025年度，公司在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为181,825.80万元，日最高存款余额231,241.38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177,042.34万元，其中活期存款余额176,492.34万元，保函保证金存

款550万元。2025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无贷款业务发生。

##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购买产品和服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 218,300 万元。具体情况如

下：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本年年初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6 年预计金额与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人	实际发生额	关联人	预计发生额		
1	向关联人销售煤炭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954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5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74,681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83,500	14,747	
2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崤函电力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556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000	769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617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3,500	7	预计关联单位部分复产
3	向关联人销售物资、材料(主要是物资采购中心向关联单位销售物资、材料)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615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2,000	417	预计关联单位 2026 年经营状况恢复正常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5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350		预计关联单位 2026 年经营状况恢复正常
4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劳务派遣、救护、培训等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359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500	34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87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300		预计业务恢复正常
5	向关联人提供通讯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35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50	54.50	预计关联单位 2026 年经营状况恢复正常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50	0.50	

6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862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0	1,129	预计关联单位2026年业务增加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	37	预计2026年与关联单位发生相关业务
7	向关联人出租固定资产及提供其他服务等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7,223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1,000	2,176	预计关联单位经营状况恢复正常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50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合计：			<b>100,266</b>		<b>124,600</b>	<b>19,371</b>	
1	向关联人采购煤炭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4,088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234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0	194	预计贸易业务有所增加
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工程施工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7,249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8,000	69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467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2,000	467	
3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配件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6,452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000	3,303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826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13,000	2,603	
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72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300	472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899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2,100	684	
5	向关联人采购电力（主要是采购关联单位新义科技的瓦斯发电）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4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0	3	预计关联单位瓦斯抽采量大幅增加
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检测劳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411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	4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5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100		

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修理服务、培训费、租赁费、房屋托管费等。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2,056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3,000	5,623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276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2,500	7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服务合计			81,079		93,700	14,086
总计			181,345		218,300	33,457

注：2025年9月25日，河南省委、省政府决定对河南能源和平煤神马集团实施战略重组，河南能源成为平煤神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故2026年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之外的关联人范围发生变化。

## （二）金融服务

2026年，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不超过5亿元，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35亿元。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执行。

其他金融服务暂无预计，如发生其他金融服务，公司将与财务公司单独订立协议，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三、主要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 （一）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6831742526

法定代表人：李毛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3日

注册资本：3,774,022.84万元

注册地址：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院

主营业务：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炼焦，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其他合成纤维制造,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主要股东: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74.33%  
平煤神马集团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 **(二) 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663414132K

法定代表人: 杨恒

成立日期: 2007 年 6 月 1 日

注册资本: 2,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与商务西三街交叉口国龙大厦

主营业务: 对能源、化工、金融、装备制造、物流、有色金属、建筑、电力、水泥、交通运输、教育、房地产、租赁业等行业的投资与管理; 实业投资; 煤炭(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的销售; 煤炭、化工、金属、装备制造等科学研究; 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主要股东: 平煤神马集团持股 100%

河南能源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 **(三)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7067795891

法定代表人: 杨联合

成立日期: 1997 年 12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033,019.0035 万元

注册地址: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 6 号

主营业务：对采选业、化工业、铝工业的投资；铁路专用线煤炭运输；发电；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种植业；养殖业；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主要股东：河南能源持股 98.17%

义煤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 （四）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108243P

法定代表人：棘军

成立日期：1998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440,000 万元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商务西三街（国龙大厦）17 层

主营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和融资租赁；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股东：河南能源持股 63.70%。

财务公司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的子公司。

####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购买产品和服务、金融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

国家指导价、成本加成价、市场价或参考市场价的协议价等价格进行交易。

##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必要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正常稳定的经营。相关关联交易按市场规则开展，价格公允合理，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议案七

##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0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达到《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上限。为保证审计工作合规性，经公开招标，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拟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所属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现拟对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进行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5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任春星	董事长	0
李书文	董事	0
聂振伟	董事	0
赵少峰	董事	0
黄德君	董事	0
李文锋	董事	0
赵光明	原董事、总经理	57.33
邵 锋	职工董事	3.28
李 铁	独立董事	13.95
高建良	独立董事	13.95
刘 阳	独立董事	15.43
马家昱	独立董事	13.95

### 二、相关说明

1. 董事任春星、李书文、聂振伟、赵少峰、黄德君、李文锋薪酬由控股股东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在公司不领取薪酬。
2. 原董事赵光明按总经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
3. 职工董事按照其实际任职岗位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薪

酬。

4. 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领取津贴。独立董事2024年度津贴未予发放，在2025年予以补发。

以上议案, 请予审议。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